

健身中心会员费交了四个多月,承诺的恒温泳池却迟迟不见踪影 法院判令健身房全额退还会员费

本报讯(记者许晖 通讯员黄妙姿 周余乐)近年来,随着马甲线、A4腰成为时尚的标配,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走进健身房。江女士和熊小姐也想赶一把潮流,到健身房锻炼身体,可没想到,会员费交了四个多月,健身房却迟迟不见开业,宣传时承诺的恒温泳池更是无影无踪。为此,江女士和熊小姐把健身房告上了法院,请求解除双方签订的健身合同。

宣传时称健身房设有室内恒温泳池

2017年7月初,江女士和

熊小姐收到广州维某健身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维某公司)发来的邀请函,邀请江女士和熊小姐参加维某公司7月23日在某五星级大酒店召开的维某健身创始会员发布会。发布会上,维某公司公布了该健身中心的多张效果图,江女士和熊小姐被恒温泳池的宣传图所吸引,当场与维某公司签订了《维某健身中心会员入会协议》,并支付了6888元会员费。

说好的恒温泳池怎么没了?

一眨眼,8月份到了,但健身中心却迟迟没有开业。

江女士和熊小姐多次找维某公司询问健身中心何时开业,维某公司总是以各种理由推迟开业时间,一直拖到当年12月,健身中心仍然没有开业。江女士和熊小姐到该广场七楼实地考察后发现,维某公司在宣传时展示的效果图与现场情况不符,该场地根本不具备建设游泳池的条件,更不可能建设室内恒温泳池。江女士和熊小姐当初入会的目的就是为了享受室内恒温泳池,眼见目的无法实现,两人便向维某公司提出退还入会费的要求,但是遭到对方拒绝。无

奈之下,江女士和熊小姐只好把维某公司告上法院。

法院判令健身房全额退还入会费

香洲法院审理后认为,维某公司宣传时承诺建设室内恒温泳池及提供相应健身服务,而维某公司成立的健身俱乐部并没有建设室内恒温泳池,经多次催告,维某公司也未能提供室内恒温泳池健身服务,从而导致江女士和熊小姐的合同目的不能实现。最终,香洲法院一审判决维某公司向江女士和熊小姐退还会员费6888元。

拒不执行判决

“老赖”被判刑七个月缓刑一年

本报讯(记者张帆 通讯员黄叶 钟毅瑜)记者昨日获悉,斗门区人民法院近日公开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一起拒不执行判决罪案件,被告人黄某因犯拒不执行判决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

检察机关指控,2015年被告人黄某与陈某因合伙协议发生纠纷,陈某将黄某诉至斗门区人民法院。2015年6月,斗门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人黄某退还陈某合伙预付款66000元。黄某不服,提起上诉。待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判决生效后,黄某一直拒不履行判决,陈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法院依法向黄某送达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黄某收到上述报告财产令后,拒不向法院申报财产。

2016年9月,黄某被斗门区人民法院执行司法拘留15日。司法拘留执行完毕后,黄某仍然拒不执行生效判决。2016年10月,陈某向斗门区人民法院提出刑事起诉书,请求对黄某刑事立案。2016年11月,斗门区人民法院向斗门公安分局移送立案侦查。2017年11月9日,公安机关将黄某抓获。两天后,黄某家属根据判决支付给陈某全部合伙款项及诉讼费66725元,取得了陈某谅解。

8月15日,斗门区人民检察院将该案移送起诉至斗门区人民法院。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黄某是对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负有执行义务的人,但其拒绝报告财产情况,经采取拘留措施后仍拒不执行,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拒不执行判决罪。综合考虑其他量刑情节,法院当庭判决被告人黄某犯拒不执行判决罪,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缓刑一年。

南水社区联手南水司法所组织矫正人员参加义务劳动 培养责任感 矫正不良心理

本报讯(记者康振华)日前,高栏港区南水镇南水社区和南水司法所联合组织社区12名矫正人员参加义务劳动,以培养其社会责任感,达到矫正其不良心理的目的。

当天,矫正人员拿着扫帚、耙子、铁锹等清扫工具,把南水森林公园登山路两侧杂草树枝清理得干干净净,并清理到清运车上。经过两个小时的劳动,使得登山路更干净了,为居民们营造了一个舒适、安全的登山环境。他们的努力得到了正在登山居民的好评。

劳动过后,社区矫正人员纷纷表示过程虽然很辛苦,但是有机会和大家一起做有意义的事情很开心,也非常有成就感。活动主办单位希望借此常态化的劳动与学习活动,为矫正人员提供一个积极改造、回馈社会,最终顺利回归社会、回归家庭的机会。

前山消防中队为明珠中英文学校组织军训

264名新生获“安全锦囊”

本报讯(记者马涛)为认真做好学校消防安全教育,同时培养学校学生军事素养,近日,前山消防中队应明珠中英文学校的邀请,为全校264名新生进行军事训练,开展消防安全知识教育,让更多的学生了解消防、关注消防,提高师生消防安全知识,确保校园消防安全。

据介绍,军训期间,虽然天气反复,时而下起阵雨,但教员与同学们训练热情不减,在训练中坚持严格要求、严格训练,中队教员通过组织学生开展队列训练,纠正个别学生懒、散、慢的不良习惯,培养了学生雷厉风行的生活作风。消防中队抓住学校开展军训这个大好时机,合理安排师生授课时间,主动开展消防知识宣传活动,重点讲解防火灭火知识和灭火器的使用



通过军训,使学生在文化学习和科学技术知识的同时,掌握一些必要的防火知识和逃生自救能力。
前山消防中队供图

与保养,组织应急疏散演练及逃生自救等项目,极大地提高了学生们对消防常识的认识理解,增强了消防安

全意识。此次军训有效提高了学生们的队列素质和防火灭火知识以及逃生自救的能力,

调动了学生“消防从我做起”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从而营造了良好的校园消防安全氛围。

存在安全隐患37条

一企业被要求全面整改

本报讯(记者康振华)9月3日,高栏港区安监局发出《关于责令珠海飞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暂时停止使用中试装置和聚脲装置的情况通报》,责令该公司暂停使用具有重大安全隐患的两种问题设备。

8月29日,高栏港区安监局组织安全监管执法人员、专家等多人对珠海飞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管理、应急管理联合

检查,发现该公司存在各类安全隐患37条,其中两条涉及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一是中试装置已达到工业化规模,但未经正规设计且未进行安全设计诊断;二是聚脲装置未经正规设计且未进行安全设计诊断。

为确保安全,当日,高栏港区安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

标准(试行)》,立即对珠海飞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达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责令该公司暂时停止使用中试装置和聚脲装置;并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全面整改37条隐患。

高栏港区安监局提醒,当前正值雷雨汛期季节,台风、暴雨、高温、雷电等极端天气高发频发,各企业要做好汛期安全防范工作,落实应对极端天气的防范措施,

做好防雷、防火防爆、防汛、防高温的“四防”工作,并且要深刻吸取中石化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12”闪爆事故和四川宜宾市恒达科技有限公司“7·12”重大爆炸着火事故教训,通过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港区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监管,坚决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